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境内优先股(招银优1)票面股息率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》(简称《募集 说明书》)相关条款,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本公司)发行的境内优先股 (简称招银优1)采取分阶段调整的票面股息率, 自发行缴款截止日(即 2017 年 12月18日)起每5年为一个股息率调整周期,在一个股息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 相同股息率支付股息。鉴于招银优 1 的首个股息率调整周期已满五年且结束,现 对招银优 1 的第二个股息率调整周期的票面股息率进行调整。

根据《募集说明书》相关条款,票面股息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 分。基准利率为基准利率调整日(即 2022 年 12 月 18 日)前二十个交易日(不 含当日)中国债券信息网(www.chinabond.com.cn,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 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) 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(原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 益率曲线)中,待偿期为五年的中国国债到期收益率算术平均值(即 2.68%,四 舍五入计算到 0.01%)。固定利差为招银优 1 发行时确定的票面股息率扣除本次 优先股发行时的基准利率,即0.94%,固定利差一经确定不再调整。

基于以上, 自 2022 年 12 月 18 日起,招银优 1 第二个股息率调整周期的基 准利率为 2.68%, 固定利差为 0.94%, 票面股息率为 3.62%。《募集说明书》中约 定的股息支付方式等其他事宜仍保持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0日